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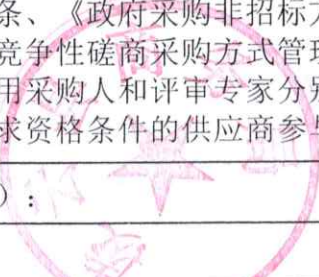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磋商）项目采购文件确认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凌云县商务局
项目名称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BSZC2020-J3-270178-GXYX
招标（竞标）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谈判方式申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凌云县商务局单位申请本项目采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实施本项目，邀请符合竞标人要求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请谈判小组研究确定。
项目资金来源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采购项目控制价	120万元整
二、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三十八条“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应当遵循下列程序：（二）制定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应当明确谈判程序、谈判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第八条“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一）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确认。
三、谈判小组意见	
谈判小组意见说明： 本谈判小组对招标文件中的谈判程序、谈判内容、合同草案条款、供应商资格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审核确认。符合财政部令第74号第十条规定，同时本项目采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推荐的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	
谈判小组签字：   时间：2020年6月19日	
四、确定方式	
竞争性谈判方式	本项目于2020年 月 日在百色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系统（政采云系统）随机抽取两位专家评委及一位业主评委共三人组成谈判小组审核本项目的采购文件，经谈判小组讨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相关规定，本项目采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符合竞标人要求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采购单位（盖章）： 	
确认时间：2020年6月19日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评审专家推荐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凌云县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采购项目控制价	120万元整
二、拟推荐竞争性谈判供应商情况	
名称	田阳大木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三、评审专家推荐意见理由	
<p>该公司能够按照经营范围满足本为采购服务要求，具备履约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九条相关规定，符合条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对意向人的要求，同意推荐该公司参加本项竞争性谈判。本人与该公司无利益关系。</p>	
评审专家签字(按手印):	
推荐日期:	2020年6月17日
<p>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相关规定，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50%</p>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评审专家推荐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凌云县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采购项目控制价	120万元整
二、拟推荐竞争性谈判供应商情况	
名称	广西凌云县越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三、评审专家推荐意见理由	
<p>经审查,该公司经营范围符合本次采购服务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专业的技术能力,具有承担本项目实施的能力,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行为,企业信誉良好,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十二条规定,同意推荐该公司参加竞标活动。</p>	
评审专家签字(按手印):	
推荐日期:	2020年 8 月 19 日
<p>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相关规定,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50%</p>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采购单位 推荐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凌云县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2020年凌云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采购项目控制价	120万元整
二、拟推荐竞争性谈判供应商情况	
名称	广西智千重科技有限公司
三、采购单位推荐意见理由	
<p>对该公司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该公司的经营范围、资质力量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且公司信誉良好，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记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款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十二条规定，推荐该公司作为本次竞标活动的供应商。</p>	
<p>采购单位签章确认： 白雪梅</p>	
推荐日期：	2020年6月19日
<p>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相关规定，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50%</p>	